

中华农业科技奖奖励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延长 2014-2015 年度中华农业科技奖 推荐截止日期的通知

各推荐单位，有关省级农业科学院、农业大学科研处：

鉴于我办正在完善、更新中华农业科技奖评审专家库已在库专家的信息，同时即将征集、增补大量新的评审专家入库。为保障中华农业科技奖网络申报与评审工作平台稳定、顺畅运行，经我办研究，决定将 2014-2015 年度中华农业科技奖推荐截止日期，从原来的 2014 年 10 月 15 日延长至 10 月 31 日 17 时。

推荐截止日期延长后，我办 6 月 20 日发布的《关于 2014-2015 年度中华农业科技奖申报中有关成果和证明材料年限问题的通知》中，有关截至日期做相应修改。即截止 2014 年 10 月 31 日，要求成果整体技术推广应用至少满 2 年。涉及必须经过行政许可或审批的成果，推广应用是否满 2 年，以相应行政许可或审批证书等文件上的日期为起点日计算。不涉及行政审批的成果，推广应用是否满 2 年，以最早开题立项的主要项目结题验收报告日期为起点日计算。

科普作品出版发行年限是否满 2 年的截止日期，也一律

修改为 2014 年 10 月 31 日。



（此件同时发布在全国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交易服务平台，纸质通知将发至各推荐单位以及有关省级农业科学院、农业大学科研处）